

輔英科技大學
「營養與健身」模組學程規畫書

112 年 11 月 23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一、學程簡介：

(一)學程類別：☐一般學程 ☐微學程 ☒跨域模組學程(適用 ☒四技 ☐二技 保健營養系)

(二)學程宗旨及特色說明(如:跨域專長、核心能力或就業方向等):

學程宗旨：訓練學生能運用保健營養知識搭配運動和飲食促進健身，並具備帶領團體活動能力，以便日後應用於健身產業和特殊機構之就業發展。

跨域專長：1. 健身指導 2. 運動營養 3. 團康活動設計。

核心能力：1. 指導健身能力 2. 搭配運動和飲食能力 3. 帶領團體活動能力

就業職務：1. 健身教練 2. 運動營養師 3. 特殊機構團康活動指導。

二、學程負責單位：保健營養系

協辦單位：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、物理治療系

負責人：吳明修

電話分機：7380

三、學程規劃課程內容：

說明：課程規劃應包含跨系專業課程

1. 一般學程與微學程：應有 4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；共同教育中心規劃之學程除外。

2. 模組學程：二技至少 4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；四技至少 6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。

(一)學分數：必修課程 6 學分，選修至少 6 學分，合計至少修滿 12~學分。

(二)必修課程：6 學分

序號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1	保健營養系	運動營養	2	建議修課學期：三下
2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體適能健身指導	2	建議修課學期：三上
3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樂齡運動規劃與指導	2	建議修課學期：四下

(三)選修課程：至少修畢 6 學分

序號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1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國際健身教練指導	3	建議修課學期：四上
2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團體動力與團康活動設計	2	建議修課學期：四上
3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幼兒運動遊戲設計與指導	2	建議修課學期：四上
4	物理治療系	體適能檢測與訓練	2	建議修課學期：四上

(四)抵免原則：

(1)不同學程中，相同課程或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之課程，可共同認列以滿足不同學程要求，但每一學程之共同認列學分至多為該學程學分的二分之一，且共同認列課程於畢業總學分中僅能認列一次。

(2)科目不相同時是否採計，須經修讀之學程負責人同意，方得辦理抵免。

(3)學生完成模組學程之修課規定，其中外系所修學分可直接採計為所屬學系專業選修學分，不受跨系選修學分數限制。畢業前未修畢模組學程規定學分者，其所修外系課程學分則依規定採計為跨系選修學分。

四、學程其他規定：無

日期	負責人簽章	學程負責單位主任簽章	學院院長簽章

保存年限：五年

表單編號：1002-3-03-6503